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4
(一) 发展基础	5
(二) 机遇挑战	8
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10
(一) 指导思想	10
(二) 规划原则	11
(三) 发展目标	11
三、优化区域布局	14
(一) 平原区板块	14
(二) 山区半山区板块	14
(三) 城市周边板块	14
四、重点任务和重要举措	15
(一) 发展现代粮食产业	15
(二) 建设现代畜牧业	17
(三) 壮大园艺特色产业	19
(四) 发展生态渔业	21
(五) 促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	22
(六) 推进优势产业集聚发展	25
(七) 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26
(八) 加快县域经济振兴发展	28

(九) 建设现代种业·····	29
(十) 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31
(十一) 集中连片建设高标准农田·····	32
(十二) 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33
(十三) 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	35
(十四) 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	37
(十五) 推进农村创新创业·····	38
(十六) 深化农村改革·····	40
(十七)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1
(十八) 建设文明和谐乡村·····	43
(十九)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44
(二十) 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	47
五、生态环境影响评估·····	47
(一) 主要影响·····	48
(二)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48
(三) 生态环境影响综合评述·····	50
六、保障措施·····	50
(一) 加强组织领导·····	50
(二) 强化法治约束·····	50
(三) 抓好政策落实·····	51
(四) 加大投入力度·····	51
(五) 推进项目建设·····	51

吉林市“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五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的客观要求，是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引领乡村振兴的有效途径，也是吉林市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支撑。

本规划立足吉林市实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乡村全面振兴、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奋斗目标，全面实施“一主六双”和“四六四五”发展战略，依据《吉林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吉林省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总体规划（2019-2030年）》和《吉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等精神编制，对“十四五”时期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任务目标、实施步骤和具体措施作出具体部署，是指导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性文件和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的重要依据。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十三五”期间，吉林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领导，切实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落到实处，全面启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立足争当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深

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补齐“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不断推动“三农”工作迈上新台阶，为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发展基础。

1.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逐级建立完善党领导农村工作的体制机制。科学制定《吉林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印发《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新”行动计划（2018-2020年）》《乡村振兴“1+6”重点任务率先突破实施方案（2018-2020年）》等文件，基本形成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学习借鉴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经验，全面实施“一带引领、十区样板、百村示范、千屯提升、万户美丽”工程。统筹推进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一批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工程和重点工作初见成效，构建起乡村振兴的基础面。2019年，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现场推进会议在吉林市召开。

2.农业经济运行和主要农产品生产保持平稳。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由2016年280.1亿元，发展到2020年389.8亿元，年均增长8.6%。压实“米袋子”责任，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全市粮食总产量稳定在85亿斤阶段性水平。抓好“菜篮子”建设，保障蔬菜、畜禽等农产品供应。2020年末，全市棚膜蔬菜面积达到3.8万亩，冬季地产蔬菜供给率达到18%，生猪存栏

量 130.4 万头，存栏恢复度达到 2017 年的 98%，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 31.4 万吨、11.4 万吨和 0.9 万吨。松花江、松花湖禁渔制度顺利实施，全市水产品产量达到 3.9 万吨。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保障现代农业健康发展。“十三五”期间，全市农产品监测合格率稳定在 97% 以上，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3. 农业结构和区域布局逐步优化。重点打好绿色优质牌、提质增效牌、精深加工牌、休闲农业牌，加快由“主粮区”向“优品区”跨越、“特色区”向“高效区”转变、“农产品区”向“加工区”提升、“种植区”向“旅游区”扩能。万昌现代农业先导区、孤店子现代农业先导区成为全市农业现代化的样板。全市划定 59 万公顷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创建国家级和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4 个，1 个国家级、6 个省级、13 个市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成果蔬、苗木花卉、中药材等 50 个园艺特产标准园区。全市免疫无口蹄疫区建设通过国家验收，保持平稳运行。农产品加工业销售收入达到 500 亿元。构建形成“万昌—孤店子”温泉农业产业带，环城市周边休闲农业圈，蛟河、丰满国家级休闲农业示范县和农业观光景点集群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大格局，市级以上休闲农业星级企业达到 134 户，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到 500 家。2016 年，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培训班暨农业结构调整座谈会和全国农业对外合作工作会议在吉林市召开。

4. 物质技术装备条件显著改善。“十三五”期间全市建设高

标准农田 12.5 万公顷，累计达到 24.3 万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37.6%。到 2020 年末，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2%。累计推广玉米秸秆还田、大豆轮作高产栽培、测土配方施肥、畜禽无抗养殖、稻田河蟹养殖等 328 项增产增效绿色推广技术。良种覆盖率达到 100%。开展冷资源课题研究，利用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实现果蔬生产单季向四季的历史性突破。发展数字农业，实施“信息网+农业”“物联网+农业”“电商网+农业”三网联动工程。益农信息服务站基本实现全覆盖，建成 20 余个物联网监测示范点，成立可视农业联盟，发展可视农业基地 120 家。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0%。

5.农业经营方式快速转变。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国有农场改革等任务。全市农村土地流转面积 14.3 万公顷，占承包地面积的 33%。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352 户，认定省级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19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到 6719 个，家庭农场达到 5032 个。形成“土地股份合作”“私人订制”等多种经营模式。备案规模养殖场（小区）1977 个，规模化饲养比重 55%。加快建设品牌农业。评选了农产品十大区域公用品牌，休闲农业“十大景区”“十佳最美民宿”，十大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基地。全市有 5 镇 14 村获评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2 镇 7 村获评国家“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全市有效认证绿色食品 150 个，有机食品 21 个，地理标志农产品 4 个，认

证面积达到 9.1 万公顷。

6.农民增收渠道不断拓宽。不折不扣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让乡村产业变优质、变高效、变兴旺。围绕“中国农民丰收节”，举办开镰节、捕蟹节、采摘节等节庆活动。加快创业创新，评选“十大农村创业创新明星”。培育形成大樱桃、木瓜等“南果北种”新亮点。“十三五”期间共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1.4 万人，培训农民 85 万人次，培训农户 10 万户。切实抓好产业精准扶贫工作，制定《吉林市产业精准扶贫规划（2019-2020 年）》。2020 年全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6035 元，是 2015 年人均 11495 元的 1.4 倍，年均增长 6.9%。

7.美丽乡村建设切实加强。把“六清”工作与村庄清洁行动统筹衔接，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引入社会资本，建立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体系，探索推广地埋式环保垃圾桶、小型磁脉冲矿化垃圾处理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成效明显，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经验模式在全省推广学习。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分别达到 93.7%、99.2%。“十三五”期间，全市共创建省级美丽乡村 76 个，三 A 级标准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 50 个。打造美丽庭院和干净人家 10.9 万户，完成农村厕所改造 12.3 万座。

（二）机遇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全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

村现代化的第一个五年。未来五年，既要筑牢小康社会根基，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又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必须稳住农业基本盘，发挥好“三农”压舱石作用，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我市农业农村发展依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支持农业农村发展的物质基础更加雄厚。在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三农”是一个基础支撑和关键变量。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城乡融合发展政策体系逐步建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成为重大政策导向。工业化进入中后期，城镇化高速发展，推进了乡村产业跨界融合。数字资源、现代农业 4.0 版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弯道超车的加速器，乡村多元价值更加凸显，成为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载体。随着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消费层次由温饱型向全面小康型转变，优质农产品和农业多功能需求显著提高，为农业从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提供了强劲动力和发展空间。全省“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长吉一体化、哈长一体化协同发展深入推进，为我市农业现代化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提供了有效载体。聚集“十个围绕”，实施新基建“761”工程，实施“四六四五”发展战略，充分调动全社会各种资源要素进入农业、投入农村。农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农村改革不断深化，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

但是也要看到，“十四五”时期农业农村现代化面临的形势

更加复杂。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政治环境日趋复杂、经贸摩擦日益加剧、全球疫情持续蔓延。国际国内复杂局面不会改变，我国大国小农的基本国情不会改变，粮食等重要农产品需求刚性增长的趋势不会改变，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主要矛盾不会改变，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的生态基础不会改变，农村经济社会加速转型的趋势不会改变。我市农业科技支撑能力不足、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不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均衡等问题依然不同程度存在。

综合研判，当前我市农业农村现代化正处于重要机遇期、关键转型期和加速发展期，机遇和挑战并存，但总体来看机遇大于挑战。

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紧扣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争当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总要求，落实“一主六双”“四六四五”发展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农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科技创新和体制创新为动力，着力推进现代农业“三大体系”建设，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打造高标准智慧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地，深入推进乡村建

设行动，不断增强农业农村改革动能，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为新时代吉林市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打牢“三农”基础。

（二）规划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坚持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党在农业农村工作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把广大农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农业农村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增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繁荣农村文化，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我市农业农村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坚持城乡一盘棋的整体谋划思路，坚持土地所有制性质不改变，促进城乡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全面融合，坚持共同富裕方向，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农业基础更加稳固，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大工程”高质量完成。现代农业“三大体系”进一步完善，生产结构和区域

布局明显优化，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持续巩固提升，黑土地保护利用取得重大进展。乡村建设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新一轮农村改革扎实推进，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民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粮食生产能力跨上新台阶。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省下达的任务指标，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500 万亩以上，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000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100 亿斤阶段性水平。黑土地保护面积达到 300 万亩，保护性耕作面积提高到 70 万亩以上。

——农业现代化建设迈出新步伐。到 2025 年，永吉县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和吉林市城市周边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舒兰市、磐石市、蛟河市、桦甸市粮食主产区率先基本实现粮食生产现代化。农产品加工业销售收入突破 600 亿元。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5% 以上。

——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得到新提升。到 2025 年，生猪、肉牛、家禽饲养量分别达到 364 万头、150 万头、7400 万只。全市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 40.5 万吨、12 万吨、0.9 万吨。设施园艺面积达到 5 万亩以上，30 亩以上规模化园区达到 100 个以上，冬季地产蔬菜供给率达到 25%。

——农业绿色发展实现新跨越。农业清洁生产取得重大进展，

产地环境综合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到 2025 年，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 40%以上，农膜回收率稳定在 8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6%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检测合格率稳定在 98%以上。

——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新进展。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健全，优秀传统文化得到有效传承，乡村队伍建设成效凸显。到 2025 年，改造整治农村公路 4094 公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以上，5G 网络乡镇全覆盖、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60%，基本实现城乡供电服务均等化。

——农业农村改革释放新活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持续深入，宅基地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不断增强，村集体经济财务管理和收入分配制度更加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要素双向流动渠道畅通的城乡融合发展局面基本形成。

——农民收入水平实现新增长。农民就业创业渠道进一步拓宽，农民收入稳步提升，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取得新成就。脱贫人口“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有效巩固，低收入人口社会保障制度进一步健全，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面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优化区域布局

遵循农业资源地域分异规律，发挥基础优势，不断提升“优品区”“高效区”“加工区”“旅游区”质量，加快构建平原区板块、山区半山区板块、城市周边板块现代农业“三大板块”空间布局。

（一）平原区板块。覆盖永吉县、舒兰市等平原区域。围绕水稻、玉米等粮食作物建设商品粮核心经济带。沿江沿河，在星星哨灌区、土城子灌区等水稻种植带上，打造6个万公顷优质水稻种植核心基地。依托“世界黄金玉米带”资源优势，探索从“粮”到“食”的全产业链转型，建设10个万公顷优质专用玉米种植核心基地。拓展玉米产业维度，规范玉米专业化生产，发展鲜食玉米产业，带动精深加工，做好优种引进示范，形成玉米全产业链式布局，打造吉林市玉米“食”源基地。抓好玉米大豆间作、轮作，打造大豆核心种植基地。推动生猪养殖、屠宰、加工、销售等产业融合，持续推进生猪生产恢复发展。

（二）山区半山区板块。覆盖桦甸市、蛟河市、磐石市等山区、半山区、丘陵区域。围绕特色农林畜产品建设特产型经济带，重点抓好特色产业，壮大果品、蔬菜、食用菌、中药材、榛子等产业规模。推动绿色肉牛全产业链建设。加快建设一批产业基地和精深加工项目，建成5个特色农林畜产品集聚区。

（三）城市周边板块。覆盖丰满区、昌邑区等吉林市周边和县域城区周边。围绕都市农业和休闲观光农业建设高效农业经济

带，重点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和现代都市农业。建设 100 个棚膜等设施蔬菜标准化种植基地，发展肉鸡、蛋鸡、奶牛等产业，打造“菜篮子”生产供应核心基地，吸纳农民就业，促进农民增收。积极拓展观光娱乐、农事体验、休闲度假等多种功能，融合冰雪资源，松花湖、红石湖、白山湖渔业资源，促进乡村旅游产品多样化，打造休闲农业新亮点，建设知名度较高的都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目的地。

四、重点任务和重要举措

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业，加快建立更趋完善的产业体系、更加稳固的生产体系、更具活力的经营体系。不断提升产业融合化、生产设施化、经营规模化、发展绿色化水平。推动乡村自然资本加快增值，实现农业强、百姓富、乡村美。

（一）发展现代粮食产业。把粮食生产放在重要战略位置，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压实“米袋子”责任。巩固和扩大“黄金玉米带”“黄金水稻带”区位优势，积极融入和对接全省中西部粮食安全产业带和“千亿斤粮工程”建设，不断加强粮食生产基础保障能力建设。实现粮食生产方式从依靠增加资源消耗、拼农资投入、拼生态环境等粗放生产经营模式，转移到注重提高质量和效益的集约生产经营上来。

1. 稳定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守好耕地底线和红线，防止蚕食耕地、以次换好，坚决防止耕地“非

农化”“非粮化”。坚决遏制土地违法行为，切实巩固“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成果。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种粮补贴，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保障农民种粮基本收益。

2.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发挥粮食生产功能区骨干引领作用，按照市场需求，玉米品种向抗性强、适合专用加工的方向发展，水稻品种向食味型、优质、绿色、有机方向发展，大豆品种向高油、高蛋白的方向发展。建设优质粮食基地，推进耕地质量建设，落实黑土地保护措施，提高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发展鲜食玉米产业，甜糯玉米种植面积保持 19.5 万亩以上。

3.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要求。加强“两区”建设和管护工作，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水利工程建设，推进全程机械化，不断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基础。加强良种培育和推广，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先进实用技术集成创新与推广应用。加强田间管理，加强农业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提升粮食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能力。加强现代农业气象保障，适时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4.增强粮食储备调控能力。抓好粮食收购，支持涉粮企业开展代清理、代烘干、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五代”服务。加强对农户科学储粮、安全储粮技术指导。完善储备粮油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轮换管理和库存监管机制。提高粮食流通能力，补齐粮食流通短板。

专栏 1：粮食产业重点项目

吉林昌邑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打造我省水稻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区、乡村产业兴旺引领区、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现代技术装备集成区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培育区。

永吉县农业现代化示范区项目：建设北方优质粳稻现代化生产示范区、北方精品特色农牧产品现代化生产示范区、北方特色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区。

舒兰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绿色有机水稻种植基地、农业数字化管理办公区与服务中心、生态果蔬采摘观光园、蔬菜水果物流集散中心、日光温室大棚等。

袁隆平北方粳稻试验示范基地项目：建设研发水稻新品种育种基地和“蛟隆一号”示范基地。

稻米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购置相关设备，对稻米进行重金属、农药残留、营养成分、蛋白和矿物质含量等相关检测。

磐石市开发区年处理 2 万吨大豆技术改造项目：改造生产车间布局，建设原料仓，安装大豆油加工设备和豆粕精加工生产线。

舒兰市鲜食玉米加工项目：建设冷藏储存库，购置扒皮机、玉米切尖机、给袋式真空包装一体机等设备。

（二）建设现代畜牧业。推进畜牧产业转型升级，实施畜牧业优质安全提升工程，打造优质安全绿色畜产品生产基地，逐步形成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与生产生活生态相协调、与市场竞争相适应的现代畜牧业发展新格局。

1.不断优化畜牧业产业结构和布局。推动畜牧业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稳步发展生猪、肉牛、奶牛、肉鸡、蛋鸡、

专栏 2：畜牧产业重点项目

桦甸市国发公司 10000 头肉牛养殖项目：建设牛舍以及生活管理区、饲草区、粪污生态发电区等。

桦甸市永盛煤矿 2000 头肉牛养殖项目：建设标准化圈舍、草料间、防疫室等。

吉林省豫濮公司 5000 头肉牛养殖项目：建设牛舍、粪污处理设施、屠宰车间、饲料加工车间、草料库及附属设施。

蛟河市信霖公司千头肉牛养殖项目：建设牛舍、粪污池、草料棚、饲料加工房等。

舒兰市牲畜交易中心项目：一期建设现代化信息办公楼、综合服务附属用房、牲畜交易区、存牛区、兽医检验检测室、消毒池等。二期建设肉牛代养区、家庭领养区、舒兰烧烤、特色农家饭庄以及休闲农业等综合服务区。

白鹅等产业。发展壮大长白山黑牛、桦牛、吉林花猪、肉鸽、本地土鸡等具有地域特色的畜禽产业以及梅花鹿、吉林白蜜、柞蚕、经济动物等产业。推动养殖业与种植业有效对接，发展绿色、生态、观光、休闲、旅游畜牧业。

2.持续抓好生猪生产。落实落细各项扶持政策和项目资金，保护调动生猪调出大县和养殖场（户）生产积极性。落实国家和省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支持规模养殖场建立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加强生猪生产监测，强化市场预警，推动生猪养殖持续健康发展，确保生猪生产维持常年水平。

3.推进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聚焦全省“秸秆变肉”和千万

头肉牛工程建设，加快发展节粮食草型畜牧业，建设肉牛养殖特优区和生产基地，做大做强肉牛产业。放大资源优势，强化政策带动，优化服务保障，在肉牛良种繁育、标准化规模养殖、秸秆饲料供给、屠宰加工、市场流通和疫病防控等方面持续用力，打造肉牛强市。加快产能集聚，推进桦甸黄牛国家级特优区建设。到 2025 年，全市年出栏 50 头以上肉牛规模养殖场达到 500 个。

4.加快畜牧全产业链建设。推进优势畜禽产品深度开发，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支持龙头企业自建联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鼓励中小型规模养殖场创新发展模式。到 2025 年，畜禽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60%以上。逐步发展壮大肉羊产业，到 2025 年肉羊饲养量达到 13 万只。推进舒兰白鹅产业链条化基地建设，打造集饲料加工、白鹅繁育、养殖、屠宰、深加工、鹅文化展示、鹅产业乡村旅游为一体的白鹅产业链条化基地。到 2025 年，白鹅饲养量超过 4000 万只，产业链产值超过 80 亿元。

（三）壮大园艺特色产业。以省百万亩棚膜经济工程为契机，以培育建设棚膜蔬菜、果品、食用菌、中药材、苗木花卉等优势特色产业基地为载体，通过开展新设施、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和推广，增强园艺特产业发展内生动力，拓展园艺特产业多功能开发，逐步成为全市主导产业和农民增收的重要引擎。

1.巩固提升主导产业。稳定露地蔬菜生产面积，加快设施园艺发展，推广新型棚室，改造老旧棚室，支持闲置棚室恢复生产，增强果蔬生产能力，提升棚膜蔬菜四季生产供应水平。到 2025

年，冬季蔬菜自给率提升到 25%。发展果品产业，建设永吉县罗圈沟葡萄、丰满区小白山乡苹果、船营区小绥河李子等精品特色林果种植基地，推广“冷资源”高效农业产业模式，实现果品错峰生产。到 2025 年，全市设施水果面积达到 6000 亩以上。壮大食用菌产业，建设黑木耳标准化高效示范基地，提高黑木耳种植的产量和品质，推进黑木耳精深加工。到 2025 年，黑木耳发展到 12 亿袋。蛟河市黄松甸镇打造成为“黑木耳网上销售亿元镇”。

专栏 3：园艺特产业重点项目

昌邑区左家北药健康产业园项目：建设科研成果转化中心、北方道地药材种源生产中心、大健康产品生产中心、公共服务中心及公共配套设施。打造国家级北药科创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现代医药产业聚集区、现代农业公共服务平台。

丰满果蔬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金秋采摘园、景观和配套设施，打造集采摘、旅游观光和食宿为一体的文化园区。

中新食品区中草药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办公楼、名贵药材生产车间、交易研发中心、标准厂房等，为中药生产企业提供园区及配套服务。

桦甸市白云食用菌深加工扩能改造项目：新增生产线，购置安装空调系统、抑制机、环境控制系统、传输系统等设备。

蛟河市万亩木耳标准化示范园区建设项目：建设有机黑木耳标准化示范园区。

丰满区云腾黑木耳生产扩建项目：新建育苗室、生产车间，年生产菌袋达到 400 万袋以上。

中新食品区蓝靛果种植加工项目：建设蓝靛果种苗基地、育苗大棚。种植蓝靛果面积 6000 公顷以上，生产蓝靛果浓缩果汁、果浆、果汁粉、

花青素等产品。

磐石市松山镇灵芝产业园项目：占地 15 公顷，建设灵芝大棚 400 栋。

2.扶持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壮大人参产业，打造“长白山人参”传统种植区、产业转移“承接区”和“长白山人参”产业新的“资源优势区”。到 2025 年，非林地栽参种植面积达到 1 万亩。重点建设舒兰、蛟河、桦甸灵芝生产基地建设，开发灵芝孢子粉胶囊、灵芝孢子粉颗粒等产品。到 2025 年，灵芝生产面积力争达到 2000 亩。发展苗木花卉产业，依托金珠花海、富江花海、友谊花海等基地示范带动作用，与农业观光旅游融合发展。到 2025 年，苗木花卉力争发展到 4 万亩。

(四)发展生态渔业。不断增强渔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基本实现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富裕渔民的渔业转型升级目标，渔业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渔业现代化水平迈上新台阶。到 2025 年，水产品产量稳定在 4 万吨以上。

1.推进生态健康养殖。优化养殖品种结构，调减结构性过剩品种，发展适销对路的名特优品种、高附加值品种、低消耗低排放品种。转变养殖方式，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应用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种养结合稻田养殖等生态健康养殖模式。实行节水减排、集约高效、种养结合、立体生态等标准化健康养殖，开展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活动。

2.强化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积极推进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强化和规范保护区管理。重点保护松花江及松花湖

特有鱼类资源及水域生态环境，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恢复松花湖“三花一岛”等名优土著鱼类资源。加强对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的科普宣传，严厉打击破坏水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行为。科学组织增殖放流，加强增殖放流苗种管理，开展增殖放流效果评估，强化监管，确保增殖放流效果。

3.发展休闲渔业。培育垂钓、水族观赏、渔事体验、科普教育等多种休闲业态。凸显“渔文化”特色，将休闲渔业与本地特色渔文化有机结合，以大中型水库、湖泊为依托，将渔业与旅游休闲、教育文化、健康养生深度融合，推动休闲渔业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专栏 4：渔业绿色发展项目

生态渔业项目：依托松花湖、大中型水库等大水面的资源优势，开展智慧渔场建设，推进渔业生产向科学化、现代化、智能化发展。

松花江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护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松花江水域渔政执法管护设施，实现松花江保护区重点部位的线上远程监管。

水产品加工流通业提升项目：开展水产品及林蛙制品的综合利用，推动扩展水产品加工利用种类，研制鱼类、林蛙等水产品的预制菜肴、功能性食品、日化用品等产品。

稻渔综合种养项目：建设稻渔综合种养核心示范区，逐步扩大推广应用规模。

（五）促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立足“粮头食尾”“农头工尾”，统筹发展产地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推

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

1.拓展农产品初加工。围绕果蔬、奶类、畜禽及水产品等鲜活农产品，重点发展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加快补上冷链物流短板，实现减损增效；围绕粮食等耐储农产品，重点发展烘干、磨制等初加工，实现保值增值；围绕食用类初级农产品，重点发展压榨、腌制、熟制等初加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2.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以工业化思维、产业化路子推进优势农产品深度开发，加快技术创新，提升加工装备水平，打造粮食、畜禽乳品、特色产品、特色食品等加工产业链条，不断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构建粮食、畜禽、园艺特产三大精深加工板块。发展现代食品产业，研制生态米面、杂粮杂豆等主食产品，着力开发多种系列玉米、木耳、人参等功能性食品。加快把中新食品区打造成为安全健康食品生产加工、现代农业发展、国际间农业和食品业园区合作的示范样板。

3.推进综合利用加工。推行低消耗、少排放、可循环的绿色生产方式，采取提取分离等技术，推进稻壳米糠、油料饼粕等副产物综合利用，开发新能源、新材料，提升增值空间。

4.做好产地销区衔接。推进农产品加工向产地下沉，向优势区域、中心乡镇和重点专业村聚集。支持主产区农产品就地就近加工转化增值，引导一般食品加工业在镇村、大型食品加工业在县域工业集中区集群发展，让产业项目靠近资源、靠近劳动力，让农民离土不离乡，实现就近就地就业。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

两种资源，支持农业走出去，加强对外合作交流，扩大高附加值农产品出口。

专栏 5：农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集群重大项目

磐石市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数据大厦、研发中心、标准化养殖场、饲料厂、污水处理场、屠宰加工车间、冷库、中央厨房等。

舒兰市肉牛产业示范区项目：建设肉牛养殖基地、年加工 20 万头肉牛生产线、反刍饲料精深加工、饲草存储厂、有机肥生产厂等。

中新食品区肉牛产业园项目：建设标准化屠宰车间、深加工车间、办公楼、设备用房等。

吉林中新正大食品生猪屠宰深加工项目：建设生猪屠宰分割及深加工生产线，一期屠宰能力 50 万头/年、冷鲜分割肉 5 万吨/年、调理品 3000 吨/年；二期熟食品形成 1.5 万吨/年产能。

北大湖林果小镇建设项目：建设大果榛子、龙丰果等果品加工和苗木种植，以及小镇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建设。

棋盘智慧农业小镇项目：建设棋盘村 100 万头雷猪养殖基地、中草药种植基地、年产 10 万吨秸秆发酵厂。

中新食品区食品检疫检测中心项目：建设食品检疫检测大厦、购置检测设备及智能系统。

蛟河市酵母生产及深加工项目：建设酵母生产和深加工生产线，利用甜粘玉米青储秸秆、酒糟、豆粕、稻壳等粮食加工副产品，生产高活性酵母。

桦甸市出彩农业大豆产业化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建设大豆、甜糯玉米轮作种植基地、高标准有机大豆示范种植基地、大豆秸秆综合利用处理车间等。

蛟河市黄松甸食用菌小镇建设项目：建设黑木耳特色小镇，打造黑木耳全产业链。

(六) 推进优势产业集聚发展。聚力打造玉米水稻、杂粮杂豆（鲜食玉米）、生猪禽蛋、肉牛（肉羊、梅花鹿、乳品）、中药材（人参）、黑木耳（食用菌）、林下及林特（林蛙、矿泉水）、果蔬八大产业集群。依托万昌、孤店子现代农业先导区样板，发挥昌邑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磐石食用菌、蛟河黑木耳、蛟河晒烟、桦甸黄牛等省级以上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平台载体作用，推动乡村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园、特优区、农业产业强镇、“一村一品一游”等多类型产业经济圈，构建乡村产业“圈”状发展格局。

1. 培育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以整县域为基本单位，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引导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打造形成一批龙头引领、链条完善、集约发展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推进人参、黑木耳产业向园区化、集群化、全产业链方向发展。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发展，融入民俗地域文化，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特色食品、特色制造和特色手工业等乡土产业，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

2. 建设优势特色农林畜产品生产基地。重点建设稻米、食用菌、黄牛等“特色农业产业基地”。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建设农业产业强镇，加快要素聚集和业态创新，发展主导优势产业，辐射带动周边地区产业。推进一村一品、一县一业发展，实现生产生活生态同步改善。培育认定一批国家级、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加大对各类产业园区、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建立国家、省、市、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体系，到 2025

年市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达到 25 个。

3.打造特色专业市场。推进优势特色农产品专业市场建设，推进城市骨干蔬菜批发市场改造升级，支持蛟河市黑木耳特色批发市场升级建设，推动特色专业市场集群发展。支持区域性标准化瓜果菜批发市场项目建设。支持建设集商品展示、贸易洽谈、商品交易、商务会展、冷链物流、仓储配送等功能于一体的大型特色专业市场。

专栏 6：农产品流通项目

东北亚农产品批发市场（四期）项目：建设水产、干调和地方特色农产品批发市场。

桦甸市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项目：建设农副产品交易中心、综合性商贸中心。

中新食品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及交易博览产业园项目：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多温区仓储、展示交易等设施。

吉林省物流示范产业园项目：建设仓储中心、物流中心、特色生鲜农产品展示中心等。

吉林（经开区）万能仓储物流基地项目：建设低温保鲜仓储库房、速冻冷藏库房、恒温仓储库房、应急物资储备库、产品营销展示中心、加工包装车间。

（七）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施农村三次产业融合发展工程，大力发展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实现农业产业链延伸、价值链整合和多主体共赢，拓宽农民增收新空间。

1.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兑现农村农业观光、山水生态、民风民俗价值，发展“休闲农业+”融合发展模式，将休闲农业与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互联网、康养等产业融合起来，建立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高质量休闲农业园区。依托山水、田园、冰雪等资源和区位优势，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旅游产品和精品线路。以城市、景区周边、民俗民族风情乡村、传统农区等为重点建设农旅综合体、田园综合体，打造一批田园风光、采摘、垂钓、特色餐饮、农事文化体验、私人订制、健康养老、乡村民宿等休闲观光园区、康养基地和乡村民宿集中点。开展国家级、省级休闲农业示范县（乡、村）、星级企业创建活动，塑造100个特色乡村旅游品牌和休闲农业“打卡地”。推动组建休闲农业产业联盟，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乡村旅游合作社。

2.加快电子商务进农村。发挥永吉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带动作用，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强化电商平台在产品营销领域的应用，鼓励、引导涉农企业应用电子商务进行产品营销，培树一批典型农产品电子商务应用经营主体。培育发展网红经济，支持网络直播带货。培训孵化农村电商带头人，推动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助力优势农产品出村进城。

3.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提升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培育专业化、市场化服务组织，扩大服务领域，开展农业生产托管、烘干收储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以及市场信息、农资供应、农业作业维修等服务，推进吉林市MAP技术服务中心项目建设。拓展生活

性服务业，积极发展养老护幼、文化演出、法律咨询等乡村服务业。

专栏 7：一二三产业融合重点项目

船营区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整合原太平乡中心区域的太平村、左家村、河崴子村、腰堡村的传统工艺，打造仿古特色产业园区。

大绥河乡村旅游休闲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休闲养老、体育健康、生态农业等设施。

大荒地稻香小镇项目：建设土地流转及高标准水稻种植基地改造、福米精灵综合娱乐等，建设餐厅、商业中心、水上娱乐、影视游乐及科普世界、蹦床及探险游乐设施。

船营区圣德泉温泉旅游度假区项目：建设圣德泉医养园、康养园、御养园、娱养园、现代农业生态园、康体运动养生园、温泉中心、湿地田园区等。

磐石市莲花山旅游整体开发项目：建设中医康养中心、温泉乐园、温泉小院、生态居住区、传统民宿、商业街、小镇运动摩尔、小镇采摘园等。

丰满区富饶农场续建改建工程项目：完善红色教育基地等设施续建改建项目。

吉林市昱都乌托邦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集餐饮、住宿、开发、水产、种植、养殖、旅游休闲为一体的绿色生态园。

吉林梦里雪乡旅游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滑雪道、冰雪世界游乐区、东北特色民宿、木屋小别墅、餐饮区、木栈道等。

吉林博大农科特色资源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建设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林下参、生晒参、菌类种养殖基地；建设和完善生产加工设施设备和各渠道销售平台、展销体验店、电商平台等。

(八) 加快县域经济振兴发展。发挥比较优势，因地制宜培

育特色经济，在产业发展、园区提升、项目建设、动能转换等方面实现新突破。

1.强化县域统筹。在县域内统筹考虑城乡产业发展，合理规划乡村产业布局，逐步形成县城、中心镇（乡）、中心村层级分工明显、功能有机衔接的格局。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重心下沉，向有条件的镇（乡）和物流节点集中。促进镇村联动发展，引导农业企业与农民合作社、农户联合建设原料基地、加工车间等，实现加工在镇、基地在村、增收在户。

2.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完善县城综合服务功能，搭建技术研发、人才培训和产品营销等平台。推进镇域产业聚集，发挥镇（乡）上连县、下连村的纽带作用，支持建设以镇（乡）所在地为中心的产业集群，建设一批特色产业小镇。

3.推进县域经济晋位升级。深化磐石市扩权强县试点县改革，打造推进乡村振兴和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的重要动力源。到2025年，全省县域经济振兴发展考核磐石市进入前5名，其他县（市）进入前15名。

专栏 8：县域经济振兴发展考核全省晋位目标					
各县（市）	永吉县	舒兰市	磐石市	蛟河市	桦甸市
2018年实际排名	17名	21名	11名	15名	18名
2025年目标排名	前15名	前15名	前5名	前15名	前15名

（九）建设现代种业。加强种质资源保存、育种创新、品种

测试与检测、良种繁育等能力建设。

1.加快优势良种（系）的选育与推广进程。注重主粮品种选育，建设国家北方优质粳稻科研创新基地，筛选试验和推广一批高产稳产、多抗广适、品质优良的新品种。深入推进南繁基地建设。扶持一批集动植物繁殖材料科研育种、生产繁殖与示范推广为一体的龙头企业，着重建设一批设施化、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的优势动植物繁殖材料生产基地。提高优良品种的自主研发能力、生产（繁殖）能力及市场占有率。

专栏 9：种质资源重点项目

吉林种子产业园项目：通过全环节提升、全链条增值、全产业链融合，构建“产学研展贸”五位一体的现代种业综合发展平台。

东福米业良种繁育示范基地项目：建设高标准水稻品种试验田、育种用设施、仪器设备及耗材、晒场、基地道路等附属设施、小型种子加工设备等等。

昌邑区优质核心种牛繁育示范基地项目：建设牛舍、产房、育肥舍、饲料加工车间、办公用房、观光农业等设施。

桦甸市金牛牧业种牛研发繁育基地项目：建设育种研发楼、养殖基地产房，购置科研设备。

吉林普康农业 2000 头原种猪建设项目：引进原种公猪、原种母猪，项目实施后，年可出栏种猪 1 万头，商品猪 3.2 万头。

2.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积极引导专家团队、社会力量参与动植物繁殖材料的研发和良种推广，充分发挥企业在商业化育种、成果转化与应用等方面的主体作用。逐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商业化育种创新体系，提升农作物、畜禽、水产良种质量。

3.加强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支持企业引进猪、牛、鸡等优良品种。支持吉林黑牛、吉林花猪、梅花鹿等地方特色品种的培育、扩繁和推广。继续开展西门塔尔牛、杜泊羊等优良畜禽品种繁育推广。加强种畜禽质量管理，大力推进猪、牛繁改服务，提高良种化水平。

(十)提升科技支撑能力。以现代农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坚持科技兴农，加强农业与科技融合，加强农业科技创新，实施数字农业和科技创新工程，推进农业科技现代化。

1.以数字乡村建设引领农业现代化。发展乡村信息产业，利用区块链、云服务、大数据技术，依托东北电力大学、可视农业联合会等，打造“空天地”一体化智慧农业平台。不断提升物联网技术、信息化手段在农业农村领域应用水平。建成智慧农业“云数据库”。整合现有涉农服务平台，将土地确权平台和农田建设信息管理平台纳入数据库。强化物联网技术在农业生产领域的应用。“十四五”期间，打造60户带动效应强的农业信息化典型龙头企业，培育100家农业信息化典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打造出“好山好水好农品，一切尽在可视中”互联网可视化绿色农业平台品牌名片，可视化示范基地发展到200家。

专栏 10：数字农业重点项目

吉林农业数据中心项目：建设公用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容纳4KW标准机架共计3300架，可承载4万台服务器规模。

现代农业产业园智慧农业建设项目：建设“物-互联网+农业”示范基

地、园区综合展厅、可视化大屏幕展示系统、农业四情监测系统等。

吉林市（高新区）田园现代5G综合体项目：发展智慧农业、玻璃温室光热技术应用、光粒子技术应用、功能农产品及经济作物开发生产、壹号草香猪养殖基地、文旅产业片区。

2.提升农机化水平。推进全省“全程机械化整体推进行动”，分作物分区域探索平原区、丘陵区全程机械化模式。推动农机农艺融合、良种良法配套。重点突破玉米机收、水稻机插秧、秸秆综合利用机械等关键环节，加快推进水稻、玉米等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支持农机新装备示范推广。促进高效植保机械、粮食烘干机械、秸秆处理机械等优化调整，规范植保无人机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园艺作物、畜禽、水产生产机械化。加快农机科技创新及技术推广步伐。着力补齐丘陵山区农业机械化基础条件薄弱的短板。加大对农机专业合作社扶持力度，深入推进农机社会化服务。到2025年，全市农机总动力稳定在450万千瓦以上。

3.完善现代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加快推进中新食品区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搭建平台载体，突出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推进生物种业、智慧农业、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绿色投入品等领域创新，加强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研发推广。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网络，健全乡镇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支持各类社会力量参与农技推广，建立农业科普人才队伍。

（十一）集中连片建设高标准农田。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

程，建设土地平整、集中连片、土壤肥沃、设施完善、农电配套、生态良好、抗灾性强，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推动耕地质量进一步提升。

1.优化建设布局。全面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规划布局、建设标准、组织实施、验收考核、上图入库“五统一”要求，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范围内建设高标准农田。持续打造“百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带”，规划期示范带内新建高标准农田30万亩。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顶层设计，项目建设向具备土地流转能力的经营主体倾斜，打破耕地权属界限，减少池埂，扩大格田，提升标准。

2.提高建设标准。构建农田建设标准体系，加快地方标准编制，配套完善农田灌排设施、机耕道路、农田林网、输配电设施、农机具存放设施，培肥地力，改良土壤，增强耕地的稳产增产能力。结合实际对已建项目区进行改造提升。所有高标准农田实现统一上图入库，形成完善的管护监督和考核机制。

3.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系统开展排灌沟渠修复改造和田间工程配套，发展节水灌溉。着力完善农业防灾减灾体系，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在巩固提升原有重大增产增效技术基础上，积极推广绿色增产模式，稳步提升粮食生产能力和质量水平。

（十二）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坚持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把保护生态环境作为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紧迫任务，推进农业发展由主要依靠拼生态拼环境向绿色循环可持续发展转变。

1.加强黑土地保护。保护好“耕地中的大熊猫”，实施黑土地保护利用工程，改善黑土区内在质量、生态环境，实现用养结合，保持和提高土壤肥力。深入落实黑土地保护政策，调动地方政府和农民保护黑土地积极性。推进舒兰市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试点县建设，加强黑土地保护利用，实施培肥地力提升、保护性耕作示范等项目。坚持耕地占补平衡数量与质量并重，全面落实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到2025年，有效遏制黑土地退化，黑土耕地质量持续提升，黑土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2.推广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积极推广水稻精确定量高产、大豆玉米间作节本增效等先进适用栽培技术，推广应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及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扩大绿色增产增效技术覆盖面。重点推广秸秆覆盖还田免耕和秸秆覆盖还田少耕两种保护性耕作技术类型。扎实开展试点示范，逐步扩大实施面积。到2025年，在适宜区域保护性耕作面积达到旱田播种面积10%以上，形成较为完善的保护性耕作政策支持体系、技术装备体系和推广应用体系。

3.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40%以上，使用量继续保持负增长。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推广“五型”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实现畜禽粪污全量就地就近、低成本还田利用。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试点。认真执行农作物秸秆禁烧有关规定，抓好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

专栏 11：绿色循环农业重点项目

昌邑区绿色有机生态基地建设项目：采取绿色防控、稻鱼综合种养、增施有机肥等措施，提高耕地土壤质量，保护农田生物多样性的生态环境效益，提升产品的生态价值和经济效益。

蛟河市木耳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废弃菌段堆放点用于集中回收木耳废弃段，建设废弃菌料加工厂对废弃菌料进行肥料化和燃料化加工转换。

船营区种养循环农业示范项目：构建绿色奶牛养殖、绿色有机水稻和奶牛水稻种植示范区，配套建设构建牛粪处理循环利用系统、绿色循环农业科技保障系统及生态循环农业观光系统。

舒兰市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在能繁母牛养殖量较大村或屯，新建至少 10 个村级畜禽粪污堆沤站，解决散养能繁母牛粪污污染问题。

4.加强畜牧和渔业生产保障。强化免疫无口蹄疫区运行管理，增强动物疫病防治能力。不断提升动物疫情监测预警、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突发疫情应急管理、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和检疫监管、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能力。扩大养殖保险覆盖面，不断提高养殖经营主体抵御自然灾害和市场风险的能力。严厉打击在禁养区、限养区以及增养殖水域违法私捕滥获行为，严厉打击涉渔“三无”船舶和“绝户网”等违法违规渔具。完善并严格执行松花江流域禁渔制度。

(十三)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健全完善农业地方标准体系，组织制定符合实际的绿色优质农业地方标准，指导各类规模化生产主体按标生产，积极创建农产品品牌。

1.开展对标达标提质行动。组织开展果菜标准示范园、水产

健康养殖场、绿色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和绿色安全优质农产品标准化基地创建。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全力抓好1600个规模养殖场标准化设施改造。引导规模养殖场提高标准化生产水平，逐步扩大无抗养殖范围，发展绿色生态养殖。推进磐石市、蛟河市、桦甸市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构建因地制宜的现代治理监管模式。

2.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执法体系建设。全面落实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开展“利剑”行动，打击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优先发展绿色生态养殖，开展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示范创建活动，推广高效低毒兽药。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规范使用饲料添加剂。强化国家、省农产品追溯信息平台 and “拱 e 拱” 生猪追溯系统、“鼎 e 鼎” 牛羊追溯系统推广应用力度。到2025年，全市90%以上规模生产经营主体纳入追溯平台主体信息库管理，屠宰企业100%纳入省畜产品追溯平台。

3.加快培育农产品品牌。以质量信誉为基础，实施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创响一批乡村特色知名品牌，提高全市农产品品牌知名度和竞争力。依托“天蓝、水绿、寒地、黑土”自然资源，以吉林市区域公用品牌“吉品贡”为基底，推动区域产品与区域形象共同发展，做大做实农产品“品牌航母”，培育地域特色鲜明的农产品品牌，突出“中国粳稻贡米之乡”品牌效应，提升优质粮食品牌。不断挖掘品牌文化内涵，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

加长春农博会等各类展会，加大品牌宣传推介力度。加强特色农产品专营店建设，推动产销对接。引导优质农产品参与认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推进地理标志农产品培育、管理、保护及宣传工作，打造一批地标品牌。

（十四）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因地制宜探索不同的专业合作社模式，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不断提高农业生产经营效率。

1.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按照“发展一批、规范一批、提升一批、推介一批”的总体思路，在种植、养殖、种养结合、乡村旅游、社会化服务等领域培育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经营规模适度、运作管理规范、总体效益明显的家庭农场。优先培育家庭农场名录系统中土地经营规模适度的家庭农场，重点支持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到2025年，支持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得到巩固提升，全市家庭农场达到1.5万家，市级示范农场达到1000家。

2.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行动。强化指导服务，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发展壮大单体农民合作社，促进联合与合作，积极推进磐石市国家农民合作社质量整县提升试点工作。组织开展示范合作社监测和创建工作，建立完善合作社示范名录，实行优进劣退动态管理。总结推广农民合作社规范运行、创新发展的生动

实践和先进经验，形成一批有特色、有亮点、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民合作社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3.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加强认定监测，扶持做大做强一批龙头企业和成长型农业企业，申报晋级国家级、省级龙头企业，形成国家、省、市、县级龙头企业梯队。鼓励龙头企业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建立规模化产业基地。加强领军型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培育，建设龙头企业牵头、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跟进、广大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50 家，构建分工协作、优势互补、联系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实现抱团发展。

4.培育高素质农民。落实农村实用人才、产业带头人和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突出产业导向，开展分类分层次培训，加快建设乡村人才队伍，为农业现代化提供人才保障。实施万名高素质农民学历提升计划，加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完善农村人才发现、培养、评价、激励机制。每年培训高素质农民 2500 人以上。

（十五）推进农村创新创业。不断优化农村创业环境，激发创业热情，形成以创新带创业、以创业带就业、以就业促增收的格局。

1.培育创业主体。引导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和市场信息的返乡农民工返乡创业，引导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和工商业主等入乡创业，引导高素质农民和“田秀才”“土专家”等乡土人才在乡创业。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

发挥全市农村创新创业明星示范作用，不断壮大扎根乡村、服务农业、带动农民的创新创业群体规模。

2.搭建创业平台。按照“政府搭建平台、平台聚集资源、资源服务创业”的要求，发挥蛟河市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舒兰市三稻梁农情园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区的示范带动作用，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可视农业基地等，建设各类创新创业园区，建设一批集“生产+加工+科技+营销+品牌+体验”于一体、“预孵化+孵化器+加速器+稳定器”全产业链的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实训基地。将带动就业情况作为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的重要考量。

3.强化创业指导。重点从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遴选专家人才，建立专家创业导师队伍，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创业项目、技术要点等指导服务。重点从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遴选乡村企业家，建立企业家创业导师队伍，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政策运用、市场拓展等指导服务。重点从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中遴选一批创业成功人士，建立带头人创业导师队伍，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经验分享等指导服务。

4.优化创业环境。发挥乡村保障服务中心平台作用，积极为返乡下乡人员创新创业提供便利服务。强化创业培训，推行“创业+技能”“创业+产业”的培训模式。发挥农村创新创业明星和带头人作用，分享创业经验。

5.促进农民工就业创业。落实扶持政策，优化就业服务，不断拓宽就业渠道，以“回归农业稳定一批、工程项目吸纳一批、

创新业态培育一批、扶持创业带动一批”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增加就业岗位。

（十六）深化农村改革。围绕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大力推进农村关键领域改革。

1.深化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衔接落实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健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制度，强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物权保护，为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提供重要依据。到2025年，基本实现农村土地“权属清晰明确、图标地块到户、空间位置明理、承包关系稳定、财产收益长久、信息网络健全、管理行为规范、流转公开顺畅”目标，为稳步开展下一轮农村承包地延包打下坚实基础。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土地互换、土地入股等形式，扩大经营规模。健全土地流转服务平台，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加强土地经营权流转和规模经营的管理服务。深入落实国家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等政策。

2.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妥善处理遗留问题，完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村级集体经济组织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将农村集体资产以股份或份额形式量化到本集体成员、落实到户，建立健全和完善村社两级集体经济组织，逐步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保护和发展农民作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合法权益，

持续释放改革红利。不断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推进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农村“三变”改革，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

3.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围绕长吉一体化，依托长吉接合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乡村振兴战略试验区等建设，以优化空间布局、节约利用资源、保护产地环境、提升生态服务功能为重点，总结一批绿色发展模式和制度规范，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和体制机制改革措施。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农垦改革等改革工作。

4.促进小农户生产和现代农业发展融合。建立健全融合机制，引导推动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建立紧密利益联结关系，实现农民分享农业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完善利益分配机制，推广“订单收购+分红”“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模式。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发展多样化的联合与合作，提升小农户组织化程度，扶持小农户发展生态农业、设施农业、体验农业、定制农业，改善小农户生产设施条件，提升小农户抗风险能力。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巩固脱贫成果，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壮大，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激发脱贫产业动力，鼓励脱贫户通过发展产业、稳定就业实现持续增收。着力培育乡村特色接续产业，

因地制宜培育产业帮扶基地、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具有发展潜力和引领带动作用的产业项目。探索创新群众参与度高、收益稳定的产业帮扶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让脱贫户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

2.抓好脱贫户就业创业工作。对有劳动能力和外出务工意愿的脱贫户，持续提供劳务输出、岗位对接等服务，帮助其稳定就业。对劳动能力偏弱或因各种原因无法外出务工的脱贫户，通过提供公益性岗位、帮扶车间带动、居家灵活就业等方式，帮助其就地就近就业。对有创业能力和创业意愿的脱贫户，支持和鼓励其创业。支持各类人士返乡创业，为脱贫户提供更多就业机会。

3.强化防返贫风险监测预警。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全覆盖网络，对全体农村人口开展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农户收入支出、“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适时开展返贫风险识别与评价，做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检查、精准帮扶、动态管理。

4.做好政策导向衔接。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在全面梳理和科学评估的基础上，按照保留一批、延期一批、整合一批、取消一批的“四个一批”原则进行分类处置。按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要求，统筹推进乡村规划工作，因地制宜研究制定支持产业发展、就业创业、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公共服务提供等方面政策，扎实开展乡村建设行动。

(十八) 建设文明和谐乡村。着力完善党组织统一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三位一体”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乡村和谐发展。

1.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开展“五星级”乡村党组织创建活动，推动乡村党组织创先争优。开展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行动，每年对照中组部明确的软弱涣散情形和评星定级情况，排查确定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对象，落实“四个一”措施，逐个销号、逐年提升。开展村级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行动，丰富完善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制度体系。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立标杆、树典型。到2025年，全市乡村党组织全部稳定在三星级以上，创建一批四星级、五星级乡村党组织。

2.强化乡村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加强乡村干部队伍建设，配强乡镇党政正职，常态化选拔优秀“四方面人员”进入乡镇领导班子。加强带头人队伍建设，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全面提升村“两委”干部履职能力。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严格农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生活，加强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组织开展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党员帮带群众、承诺践诺等活动，引导农村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不断创新和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继续开展“吉林印记”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程，举办农

民丰收节、文化节等节庆活动，深化文明家庭、文明村镇和“美丽庭院”“干净人家”等创建活动。深入推进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支持鼓励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发展，积极扶持农民画、草编、剪纸等乡土工艺美术产业。

4.健全乡村治理工作体系。坚持县乡村联动，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基层，不断充实工作力量。完善村规民约，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百姓说事点”创新发展，将“百姓说事点”信息员或调解员纳入网格员范畴，发展“为民调解工作室”。落实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创建活动，推广乡村治理创新性经验和典型案例，引领全市乡村治理水平全面提升。

5.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全面开展“五无”平安村创建活动，完善乡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防范农村黑恶势力滋生蔓延。依法治理乡村非法宗教活动，坚决打击各种邪教组织，反对封建迷信，杜绝造谣滋事。教育引导广大村民理性爱国，增强辨别是非能力。全面推进村内治安小组建设，保障农村社会治安，确保农民安居乐业。

(十九)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全面提高农村人居环境标准和质量，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建设宜

居宜业良好环境。

1.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坚持“乡村建设、规划先行”，统筹县、镇、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完成县域层面村庄布局。加快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实现有需求、有条件的村庄规划编制应编尽编，引导公共基础设施、社会公益事业、现代农业园区等农村各项建设有序进行。

2.开展乡村建设“千村示范”行动。抓好“千村示范”创建工作，按照“九有六无”标准创建示范村，重点突出“511”布局，打造国道沿线、高铁沿线等5条美丽乡村风景线，建设环松花湖乡村旅游示范带和长吉接合乡村建设示范区，推动村庄整体面貌、农民生活品质全面提升。

3.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进一步加强村庄保洁队伍和保洁工作制度建设，构建村庄保洁长效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就地集中处理、城乡一体化处理，健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4.加强农村厕所改造。积极探索改厕模式，按照宜水则水、宜旱则旱、实际适用原则，加大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投入和工作力度，推进厕所革命。强化技术指导，建立运营维护机制，配套建立相应的维修服务体系。推动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既有卫生厕所提标，改善卫生条件。300户以上村庄和发展旅游的村（屯）至少建设一座公共厕所或村委会厕所向群众开放。

5.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根据农村区位条件、人口聚集程

度、污水规模，因地制宜建设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积极推广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高效率的污水处理技术。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管网和服务向城镇近郊农村延伸覆盖。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镇建设，持续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6.提升村容村貌。加强农村建筑风貌管控，加大历史文化名村名镇、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和传统村落保护力度。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加强乡村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整治。实施绿美乡村行动，推进村屯小树林工程，开展村屯街巷和庭院绿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引导农民美化院落环境，评选“美丽庭院”和“干净人家”。

7.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重点建设农村+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抓好“路田分离”“路宅分离”，持续开展农村公路破损老旧改造工程，到2025年改造整治农村公路4094公里。强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运营，实现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协调发展。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等规模化工程建设。开展农村5G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按照5G国家战略规划逐步推进。推进配电网改造升级。健全村庄公共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公共设施管理。

8.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农村义务教育保障能力，完善乡村教师补充机制，加强乡村教师培养培训，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高农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强乡村医务人员技能培训，提升医务人员的诊治水平，不断提高

村民的就医满意率。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农村医疗卫生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提高农村社会保障能力，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水平，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逐步提高农村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

（二十）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创新思路举措，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努力提升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1.创新联农带农模式。大力扶持农民合作社，倡导农户以土地经营权入股入社分红。建立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利用“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基地+农户”等模式带动农户增收。建立和完善风险保障机制，完善“务工收入+资产收益”“保底收入+按股分红”等利益分配机制，保障农民增收。

2.发展乡村富民产业。鼓励农产品加工业、流通业向农村延伸，增加农民增收机会。加速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为农民创造更多非农岗位和更高收入。着力发展农村特色文化产业，深挖乡村文化促增收潜力。

3.鼓励农民创业增收。搭建农民创业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咨询、程序引导、科技服务以及法律保护等方面的创业帮扶。鼓励金融机构放宽农户融资贷款申请条件，规范民间借贷。鼓励农民积极申报创业项目，简化申报审批手续。培育乡镇创业领头人，鼓励村干部带头创业。鼓励农民利用网络电商、直播平台创业创收。

五、生态环境影响评估

（一）主要影响。

1.生态环境：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不当可能会引起水土流失、植被破坏，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运营期种植结构改变土地利用性质，化肥农药使用、灌溉用水等对土壤环境会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大气环境：重大工程实施过程中可能带来扬尘污染，但对环境质量影响一般较小；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可能对大气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3.水环境：种植业农药、肥料不合理使用，畜禽养殖业废水处理不当以及农村生活污水未有效处理，可能造成污染。

4.固体废弃物：农村生活垃圾、畜禽粪污、农膜、秸秆、农产品加工废弃物、包装废物等，可能造成固体废弃物污染。

5.黑土地保护利用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科技创新工程、畜牧业优质安全提升工程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等一批重大工程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全市农业向绿色方向发展，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将对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产生积极影响。

（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按照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处理好重大工程建设与资源节约、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环境保护需作为一项重要的考核指标，落实到本规划实施的各个环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体制机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7〕56号）《吉林省农业绿色发展“十四五”

规划》（吉农规发〔2021〕18号）等文件精神，构建农业绿色发展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推动农业农村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1.种植业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化，集成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水肥一体化、机械施肥等技术，加大生物肥料、水溶肥料、缓控释肥料等新型高效肥料的推广应用力度。深入推进农药减量化行动，大力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服务，严格控制高毒高残留农药和长残效除草剂使用，鼓励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加强科学选用农膜指导，严禁使用超薄地膜，减少农膜使用量。深入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能源化和原料化利用，持续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2.养殖业对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结合“秸秆变肉”工程，深入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建立健全畜禽粪污收集、存储、运输、处理和综合利用全产业链，配套完善畜禽粪污存储、处理、利用设施，提高畜禽粪便还田利用率。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监管，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加强标准化养殖小区建设，推进圈舍标准化改造。严格执行水产养殖证制度，强化湖库水质监测。

3.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对破坏生态环境的项目“一票否决”，园区从规划设计到施工建设严格遵循“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的发展理念，加强对农业园区副产物的

循环利用。强化对农业生产废弃物和园区生活废弃物的统一收集和集中处理。

（三）生态环境影响综合评述。

规划中的重大工程实施后可有效控制农田面源污染、畜禽养殖污染、农村垃圾污水污染等问题，改善土壤和环境质量。重大工程建设期可能会对大气、水和土壤等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可通过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全程环境监理等保障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通过发展绿色循环农业，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可最大限度降低影响。落实各项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后，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能够得到有效控制，环境风险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实施本规划总体可行。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坚持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体推进，摆上突出位置。建立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抓总、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社会力量积极支持、农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吸引资本、技术、人才等更多要素向乡村流动。强化指导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根据任务分工，细化措施，明确进度，确保质量，根据职能切实强化对本部门本行业的业务指导，形成协同推进整体合力。

（二）强化法治约束。深入落实国家和省制定的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有关法律法规，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监督管理等

方面，提高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水平。坚持依法治农、依法护农、依法兴农，推进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加强农业综合执法，预防和查处违法行为，保障农民群众合法权益。

（三）抓好政策落实。把握历史机遇，积极争取中央、省涉农政策支持，主动承接国家和省试点政策、重点保护政策、产业扶持政策。扶持开展政策宣传，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用好政策，放大政策引导推动激励效应。加快构建覆盖全面，指向明确，重点突出，操作简便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四）加大投入力度。将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创新资金筹措办法，加快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各级财政要按照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要求，加大向“三农”倾斜力度，实施财政涉农资金绩效管理。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加强金融对农业农村的服务和支持。探索利用财政资金撬动社会资本的机制和办法，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

（五）推进项目建设。立足“一主六双”“四六四五”发展战略，聚焦“十个围绕”，突出新基建“761”工程，结合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大工程”，以现代农业基础设施、产业融合发展、农畜产品加工等项目为重点，建立“三农”项目库，谋划和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合理确定建设时序、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多渠道争取投资，整合项目资金集中向重点片区投入，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项目落地见效。